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

## 《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

### 参考目录（技工院校）》

#### 的通知

粤人社规〔2022〕22号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直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对职业教育、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广东省推动技工教育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粤府办〔2021〕54号）、《关于职业院校毕业生参加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82号），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2号）、《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粤府令第139号），现将《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参考目录（技工院校）》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岗位的专业条件应根据工作需要，选择参照《广东省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以下简称《公务员专业目录》）、《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参考目录（技工院校）》（以下简称《技工院校专业目录》）设置，并在招聘公告中明确所选定的参考目录名称。专业条件统一表述为“专业名称（专业代码）”。

应聘人员所学专业已列入选定的参考目录的,不得报考与招聘岗位专业条件不一致的岗位;所学专业未列入选定的参考目录(或没有专业代码),但所学专业必修课程与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的,可以报考,并在资格审查时主动提供相关材料。招聘单位可根据所学课程与岗位要求专业的相似情况等进行资格审查。

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岗位有专业条件要求且学历条件设置为大学本科的,可同时在《技工院校专业目录》中选择培养层次含预备技师(技师)的专业,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符合该专业条件和岗位其他要求的,报考时不受学位条件限制。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岗位有专业条件要求且学历条件设置为大学专科的,可同时在《技工院校专业目录》中选择培养层次含高级工的专业。

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岗位有职业技能等级要求的,应同时在《公务员专业目录》《技工院校专业目录》,或单独在《技工院校专业目录》中选择相应的专业,可适当降低或不再设置学历要求。

四、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岗位专业条件设置为“不限”的,在符合岗位其他条件的前提下,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可报名应聘学历要求为大学本科(学位不限)的岗位;高级工班毕业生可报名应聘学历要求为大学专科的岗位。

五、技工院校毕业生按照本通知规定参加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不需另行提供学历证书,所学专业以技工院校毕业证书名称为准。聘用至管理、专业技术岗位时,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执行大学本科学历人员相关政策规定,高级工班毕业生执行大学专科学历人员相关政策规定。

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从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推动职业院校毕业生在参加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等方面与普通高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要求的高度出发，认真抓好本通知的组织实施，为促进全省公共服务事业和技能人才队伍高质量发展提供组织人事保证。执行中如遇问题，请迳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反映。

本通知自 2022 年 8 月 25 日起施行，有效期五年。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 年 8 月 25 日